

证券代码：430743

证券简称：尚思传媒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广州尚思传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出售资产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交易概况

（一）基本情况

截至 2022 年 11 月 18 日，广州尚思传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持有尚层文化科技（广州）股份有限公司 20%的股权（对应出资额 100 万元），为了进一步节约公司现有资源，提高运营效率，降低经营管理成本，现拟将持有尚层文化科技（广州）股份有限公司的 15%股权转让给华凯（广州）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经公司与华凯（广州）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友好协商，公司以 55 万元转让给华凯（广州）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上述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仅持有尚层文化科技（广州）股份有限公司 5%的股权。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二条规定：“公众公司及其控股或者控制的公司购买、出售资产，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一）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二）购买、出售的资产净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且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30%以上。”公司经审计 2021 年期末资产

总额为 19,003,027.73 元，净资产总额为 6,827,485.58 元。公司本次出售股权拟交易价格为人民币 55 万元，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持有尚层文化科技（广州）股份有限公司 20% 的股权的账面价值为 166,475.95 元，本次出售 15% 股权，对应的账面价值为 124,857 元。账面价值占公司经审计 2021 年期末的资产总额的 0.88%；占公司经审计 2021 年期末的净资产总额的 2.44%。且公司 12 个月内无连续对同一或者相关资产进行购买、出售情形。故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四）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18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出售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该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交易标的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交易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六）交易标的不属于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本次交易标的不属于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典当公司、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二、交易对方的情况

1、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华凯（广州）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广州市黄埔区科学大道 33 号视联科技园 B 座 302 房

注册地址：广州市黄埔区科学大道 33 号视联科技园 B 座 302 房

注册资本：5,000,000 元

主营业务：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通信传输设备专业修理；通信交换设备专业修理；网络技术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计算机及通讯设备租赁；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咨询策划服务；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服务；企业管理咨询；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数字文化创意软件开发

法定代表人：苏湘道

控股股东：代绪

实际控制人：代绪

关联关系：华凯（广州）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的法定代表人、董事兼总经理苏湘道为广州尚思传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交易标的情况

（一）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 1、交易标的名称：尚层文化科技（广州）股份有限公司 15%的股权
- 2、交易标的类别：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股权类资产 其他
- 3、交易标的所在地：广州市黄埔区科学大道 33 号视联科技园 B 座 302 房
- 4、交易标的其他情况

（1）尚层文化科技（广州）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万元）	持股比例
1	华凯（广州）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50	50%
2	广州雷雨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150	30%
3	广州尚思传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	20%

（2）主营业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工商登记代理代办；人力资源服务（不

含职业中介活动、劳务派遣服务）；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发布（非广播电台、电视台、报刊出版单位）；广告制作；票务代理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体育赛事策划；项目策划与公关服务；企业管理咨询；住房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商标代理；版权代理；企业管理；市场调查（不含涉外调查）；市场营销策划；科技中介服务；停车场服务；办公服务；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物业管理；办公设备租赁服务；房地产经纪；房地产咨询；证券投资咨询；房地产开发经营

- (3) 注册资本：500 万元
- (4) 成立时间：2014-08-28
- (5) 住所：广州市黄埔区科学大道 33 号视联科技园 B 座 302 房
- (6) 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财务数据如下：2021 年 12 月 31 日：资产总额：10,146,986.91 元，净资产为 3,622,504.59 元，营业收入：10,664,659.18 元。

（二）交易标的资产权属情况

本次交易标的产权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四、定价情况

（一）交易标的财务信息及审计评估情况

尚层文化科技（广州）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财务数据如下：2021 年 12 月 31 日：资产总额：10,146,986.91 元，净资产为 3,622,504.59 元，营业收入：10,664,659.18 元。

（二）定价依据

本次股权转让价格参照尚层文化科技（广州）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净资产值 3,622,504.59 元，15%股权对应净资产为 543,375.68 元。经双方协商，尚层文化科技（广州）股份有限公司 15%股权的出售价格为

55 万元。

（三）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转让价根据尚层文化科技（广州）股份有限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为依据，合理合规。本次股权交易价格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也不存在向关联方输送利益的情形。

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交易协议主要内容

转让方：广州尚思传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受让方：华凯（广州）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本着平等互利的原则，经友好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一、广州尚思传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将对公司出资 100 万元正（占公司注册资本 20%）的部分 75 万元正（占公司注册资本 15%）转让给华凯（广州）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转让价格为人民币 55 万元整。

二、受让方需将上述转让金额全部支付给转让方。自转让方收到转让金，且符合下列任一条件之日起，受让方取得转让方转让的公司 15%的股权：

1. 公司其他股东放弃优先购买权，或视为放弃优先购买权；
2. 董事会审议通过同意本次股权转让。

三、至 2022 年 11 月 17 日止，本公司债权债务已核算清楚，无隐瞒，转让双方均认可，并已经明确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三条规定承担责任。

四、协议如发生纠纷，双方协商，协商不成时向转让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出诉讼。

五、本协议一式五份，交公司登记机关一份，股东各持一份，公司存档一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六、本协议自转让方和受让方签字或盖章之日起生效。

（二）交易协议的其他情况

无

六、交易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交易的目的

公司为了进一步节约公司现有资源，提高运营效率，降低经营管理成本，从而决定转让出售。

（二）本次交易存在的风险

本次交易尚需向当地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申请办理相关手续，最终完成的时间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后续将根据进度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三）本次交易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本次出售资产后，进而优化了公司战略布局，对公司经营及财务不会产生不利影响，也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七、备查文件目录

- 《广州尚思传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 《尚层股权转让协议》

广州尚思传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1月18日